

黑槍汜濫害人權 監院調查刑案減

～緣起與發現～

民國 99 年間，黑槍汜濫事件頻傳，造成嚴重治安問題，經監察院立案調查，發現事態嚴重，糾正內政部、內政部警政署、行政院海岸巡防署、財政部關稅總局等機關，並持續追蹤 5 年後，發現警方對黑槍之查緝已有所成效，而持槍刑案也逐年降低，此有助於人民享有免於恐懼的自由及還給百姓安居樂業生活環境。

～改善與處置結果～

透過監察權外部監督機制，警政署已於 101 年度查獲各式槍枝 1,524 枝、查獲各式彈類 16,210 顆；102 年度查獲各式槍枝 1,507 枝、查獲各式彈類 17,390 顆；103 年度查獲各式槍枝共計 1,709 枝、查獲各式彈類共計 19,382 顆，取締成效也有增加。

其次，海巡署及海關扮演國家治安重要防線，海關於 101 年度至 103 年度共查獲各式槍枝 89 枝、子彈 64 顆，而海巡署也在 101 年至 103 年共查獲各式槍枝 309 枝、子彈 6,772 顆，相關查緝成效逐步改善。

如果以持槍刑案的發生數來看，101 年度至 103 年度發生數分別為 167 件、156 件、145 件，也呈現逐年減少之趨勢，對治安之改善與維護確有助益。

[糾正案](#)

[調查案](#)

